

7.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复印件(格式后附)；(如专门面向中小或小微企业采购项目,则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广西机电职业技术学院(单位名称)的智能装备创新实训室建设(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和提供。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智能装备模块化创新设计套件(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深圳市光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5人,营业收入为47.5639万元,资产总额为185.6952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便携式智能装备教学套件(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深圳市光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5人,营业收入为47.5639万元,资产总额为185.6952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 智联Cyber自动驾驶智能车(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深圳市光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5人,营业收入为47.5639万元,资产总额为185.6952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 智联模块化多功能智能船(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深圳市光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5人,营业收入为47.5639万元,资产总额为185.6952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成都空翼智机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5月14日

注：1、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3、未完整填写以上空白处信息，声明函将做无效处理。